

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2年10月11日，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为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力，更好地促进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提名如下6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：赵梅花、肖代友、张会峰、孟蕾、李倩、于洋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对核心员工认定程序的规定，公司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做如下安排：

1、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公示期为2022年10月11日至2022年10月21日。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，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。

2、拟定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对公司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核查的议案》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3、拟定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

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0月11日